

证券代码：601311

证券简称：骆驼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42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刘国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94,373,33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24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刘国本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 72,67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4.6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48%。

● 本次解除质押后，公司控股股东刘国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北驼峰投资有限公司、建水县驼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累计质押 147,121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3.0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12%。

一、上市公司股份解质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接到控股股东刘国本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刘国本先生将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64,480,000 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刘国本
本次解质股份	64,48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1.90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5.75%
解质时间	2020 年 12 月 21 日

持股数量	294,373,337 股
持股比例	26.24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72,670,000 股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24.69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6.48%

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。

二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刘国本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北驼峰投资有限公司、建水县驼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，合计持有公司 444,755,34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9.65%，其中刘国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94,373,33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24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 147,121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3.0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12%；刘国本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72,670,000 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4.6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.48%。

特此公告。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23 日